

參、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轉入數決算表之查核

一、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政府為辦理國軍老舊眷村改建並配合國宅興建政策，照顧中低收入戶，提高土地經濟效益，促進地方繁榮，依據國軍老舊眷村改建條例第 9 條規定，編列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預算，以國軍老舊眷村土地及不適用營地之處理收入為財源，用以支應土地處理作業費、輔助原眷戶購宅、撥充國軍不適用營地週轉金及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等，預算期間自 86 年 6 月 18 日至 94 年 6 月 30 日止。國軍老舊眷村改建計畫之執行，因眷戶意願整合費時、地方政府審查作業時程冗長、國家安全會議及國家安全局列管眷村納入國軍眷改範疇之適法性等，影響改建資金籌措及改建計畫之執行，經行政院於 112 年 2 月 3 日第 4 度核定展延整體計畫期程為：86 至 102 年完成眷村改建工程、112 至 116 年完成安置眷戶、86 至 124 年完成眷村改建土地活化處分。

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為 1 億 8,979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1 億 213 萬餘元（53.81%）；應收保留數 8,766 萬餘元（46.19%），主要係國有土地有償撥用分期款尚待收繳，仍須保留繼續執行。至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為 73 億 4,276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69 億 1,176 萬餘元（94.13%），依行政院主計總處 114 年 10 月 27 日主預國字第 1140103428 號函，將應付歲出款轉列國軍老舊眷村改建基金續處；減免（註銷）數 4 億 3,100 萬元（5.87%），主要係無須支用之原眷戶輔助購宅款辦理註銷。

茲將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及歲出減免（註銷）數原因分析，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應 收 保 留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收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收 保 留 數	
								金 額	%
86-94	合 計	189,794	—	—	—	—	102,133	87,660	46.19
	財 產 收 入	189,794	—	—	—	—	102,133	87,660	46.19
	國 防 部 所 屬	189,794	—	—	—	—	102,133	87,660	46.19
	財 產 售 價	189,794	—	—	—	—	102,133	87,660	46.19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86-94	合 計	7,342,767	—	—	—	431,000	6,911,767	—	—
	國 防 部 主 管	7,342,767	—	—	—	431,000	6,911,767	—	—
	國 防 部 所 屬	7,342,767	—	—	—	431,000	6,911,767	—	—
	社 區 發 展 支 出	7,342,767	—	—	—	431,000	6,911,767	—	—
	輔助原眷戶購宅	7,342,767	—	—	—	431,000	6,911,767	—	—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註銷)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減 免 (註 銷)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86-94	國 防 部 所 屬 輔助原眷戶購宅	7,342,767	431,000	5.87	無須支用之原眷戶輔助購宅款辦理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二、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政府為振興經濟、帶動整體經濟動能，因應國內外新產業、新技術及新生活趨勢，推動促進轉型之國家前瞻基礎建設，特制定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並於106年7月7日公布施行。依據該條例第4條規定，前瞻基礎建設之項目為軌道建設、水環境建設、綠能建設、數位建設、城鄉建設、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食品安全建設及人才培育促進就業建設等8類。行政院依據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7條第1項：「中央政府依本條例支應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4年為期程，預算上限為新臺幣4,200億元……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分期辦理預算籌編及審議……。」之規定，編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1期特別預算，自106至107年度止，分2個年度實施。

第1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19億5,521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修正減列未結清數19億5,521萬餘元，如數增列減免(註銷)數，係歲出已無未結清數，爰無須再予借款支應，減列待舉借數；審定減免(註銷)數19億5,521萬餘元(100.00%)，主要係歲出已全

數執行完竣，債務之舉借亦予減免。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 1 億 8,170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1 億 8,170 萬餘元（100.00%）。

茲將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金 額	%
106-107	債 務 之 舉 借	1,955,215	1,955,215	—	- 1,955,215	1,955,215	—	—	—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06-107	合 計	181,700	—	—	—	—	181,700	—	—
	經 濟 部 主 管	181,700	—	—	—	—	181,700	—	—
	能 源 署	181,700	—	—	—	—	181,700	—	—
	工 業 支 出	181,700	—	—	—	—	181,700	—	—
	綠能建設	181,700	—	—	—	—	181,700	—	—

三、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行政院依據流域綜合治理特別條例第 5 條第 1 項：「中央政府依本條例支應改善適用範圍內流域綜合治理計畫所需經費上限為新臺幣 660 億元，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得分期辦理預算籌編及審議。」之規定，接續第 2 期特別預算實施年度，編列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歲入預算數 130 億 9,700 萬元，歲出預算數 234 億 7,800 萬元，執行期間自 107 至 108 年度止，列有 7 項業務計畫。截至 113 年度止，保留轉入 114 年度繼續執行者 2 項計畫，執行結果計有經濟部水利署及所屬辦理河川及區域排水改善、農業部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辦理水土保持發展等 2 項計畫，仍待以後年度繼續辦理，主要係補助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辦理雲嘉南及宜蘭低窪地區建置防災降雨雷達，因雷達關鍵零組件展延履約時程，仍須保留繼續執行所致。

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 11 億 5,014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未結清數 11 億 5,014 萬餘元（100.00%），係配合各項未完工程經費需求及國庫資金調度，仍須保留於以後年度繼續執行。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 6,206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419 萬

餘元（6.76%）；應付保留數 5,786 萬餘元（93.24%），保留原因詳上述仍須待以後年度繼續執行之計畫說明。

茲將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及應付保留數等原因分析，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結清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金 額 %
107-108	債 務 之 舉 借	1,150,148	—	—	—	—	—	1,150,148 100.00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07-108	合 計	62,063	—	—	—	—	4,195	57,868 93.24
	經 濟 部 主 管	12,277	—	—	—	—	4,195	8,082 65.83
	水 利 署 及 所 屬	12,277	—	—	—	—	4,195	8,082 65.83
	農 業 支 出	12,277	—	—	—	—	4,195	8,082 65.83
	河川及區域排水改善	12,277	—	—	—	—	4,195	8,082 65.83
	農 業 部 主 管	49,786	—	—	—	—	—	49,786 100.00
	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	49,786	—	—	—	—	—	49,786 100.00
	農 業 支 出	49,786	—	—	—	—	—	49,786 100.00
	水 土 保 持 發 展	49,786	—	—	—	—	—	49,786 100.00

3.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07-108	水 利 署 及 所 屬				
	河川及區域排水改善	12,277	8,082	65.83	補助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辦理雲嘉南及宜蘭低窪地區建置防災降雨雷達，因雷達關鍵零組件展延履約時程，須保留繼續執行。
	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及所屬				
	水 土 保 持 發 展	49,786	49,786	100.00	補助交通部中央氣象署辦理雲嘉南及宜蘭低窪地區建置防災降雨雷達，因雷達關鍵零組件展延履約時程，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四、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行政院為賡續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依據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 7 條第 1 項：「中央政府依本條例支應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 4 年為期程，預算上限為新臺幣 4,200 億元，期滿後，後續預算及期程，經立法院同意後，以不超過前期預算規模及期程為之，並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分期辦理預算籌編及審議；其預算編製不受預算法第 23 條不得充經常支出規定之限制。」之規定，接續第 1 期特別預算實施年度，編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預算，自 108 至 109 年度分 2 個年度實施。

第 2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 110 億 3,656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減免（註銷）數 970 萬餘元（0.09%），主要係歲出減支，債務之舉借部分相對減免；未結清數 110 億 2,686 萬餘元（99.91%），係配合各項未完工程經費需求及國庫資金調度，仍須保留於以後年度繼續執行。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 12 億 3,211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9 億 1,321 萬餘元（74.12%）；減免（註銷）數 970 萬餘元（0.79%），主要係文化部補助計畫經費結餘；應付保留數 3 億 920 萬餘元（25.10%），主要係交通部鐵道局補助臺南市政府辦理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藍線、綠線、紅線）規劃作業等，因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茲將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及歲出減免（註銷）數、應付保留數等原因分析，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金 額 %
108-109	債 務 之 舉 借	11,036,567	—	—	—	9,700	—	11,026,867 99.91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金 額 %
108-109	合 計	1,232,118	—	—	—	9,700	913,217	309,200 25.10
	內 政 部 主 管	13,941	—	—	—	—	12,618	1,323 9.49
	內 政 部	13,941	—	—	—	—	12,618	1,323 9.49
	民 政 支 出	13,941	—	—	—	—	12,618	1,323 9.49
	城 鄉 建 設	13,941	—	—	—	—	12,618	1,323 9.49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08-109	教 育 部 主 管	94,731	—	—	—	—	57,056	37,675	39.77
	體 育 署	94,731	—	—	—	—	57,056	37,675	39.77
	文 化 支 出	94,731	—	—	—	—	57,056	37,675	39.77
	城 鄉 建 設	94,731	—	—	—	—	57,056	37,675	39.77
	經 濟 部 主 管	446,225	—	—	—	3	446,222	—	—
	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68,612	—	—	—	—	68,612	—	—
	其他經濟服務 支出	68,612	—	—	—	—	68,612	—	—
	城 鄉 建 設	68,612	—	—	—	—	68,612	—	—
	能 源 署	377,613	—	—	—	3	377,610	—	—
	工 業 支 出	377,613	—	—	—	3	377,610	—	—
	綠 能 建 設	377,613	—	—	—	3	377,610	—	—
	交 通 部 主 管	388,129	—	—	—	—	168,880	219,249	56.49
	交 通 部	135,690	—	—	—	—	24,127	111,563	82.22
	交 通 支 出	135,690	—	—	—	—	24,127	111,563	82.22
	軌 道 建 設	135,690	—	—	—	—	24,127	111,563	82.22
	鐵 道 局 及 所 屬	252,439	—	—	—	—	144,752	107,686	42.66
	交 通 支 出	252,439	—	—	—	—	144,752	107,686	42.66
	軌 道 建 設	252,439	—	—	—	—	144,752	107,686	42.66
	衛 生 福 利 部 主 管	285,209	—	—	—	5,816	228,439	50,952	17.86
	衛 生 福 利 部	254,360	—	—	—	5,816	209,678	38,865	15.28
	醫 療 保 健 支 出	254,360	—	—	—	5,816	209,678	38,865	15.28
	城 鄉 建 設	254,360	—	—	—	5,816	209,678	38,865	15.28
	食 品 藥 物 管 理 署	30,848	—	—	—	—	18,761	12,087	39.18
	醫 療 保 健 支 出	30,848	—	—	—	—	18,761	12,087	39.18
	食 品 安 全 建 設	30,848	—	—	—	—	18,761	12,087	39.18
	文 化 部 主 管	3,880	—	—	—	3,880	—	—	—
文 化 部	3,880	—	—	—	3,880	—	—	—	
文 化 支 出	3,880	—	—	—	3,880	—	—	—	
城 鄉 建 設	3,880	—	—	—	3,880	—	—	—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註銷）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減 免 （ 註 銷 ）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08-109	文 化 部 城 鄉 建 設	3,880	3,880	100.00	補助高雄市政府辦理私有老建築保存再生計畫經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註銷）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08-109	體 育 署				
	城 鄉 建 設	94,731	37,675	39.77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新竹市立棒球場新建工程，因履約爭議及另案發包改善工程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交 通 部				
	軌 道 建 設	135,690	111,563	82.22	臺南市先進運輸系統（藍線、綠線、紅線）規劃作業等，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鐵道局及所屬				
	軌 道 建 設	252,439	107,686	42.66	辦理臺南市鐵路立體化延伸至善化地區計畫等規劃作業，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衛 生 福 利 部				
	城 鄉 建 設	254,360	38,865	15.28	補助地方政府活化公有閒置空間設置長照資源，尚未結案撥款，須保留繼續執行。
	食 品 藥 物 管 理 署				
	食 品 安 全 建 設	30,848	12,087	39.18	辦理現代化食品藥物國家級實驗大樓暨行政及訓練大樓興建計畫之委託監造服務案，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五、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行政院為廣續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依據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 7 條第 1 項：「中央政府依本條例支應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 4 年為期程，預算上限為新臺幣 4,200 億元，期滿後，後續預算及期程，經立法院同意後，以不超過前期預算規模及期程為之，並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分期辦理預算籌編及審議；……」之規定，函請立法院同意辦理後期 4,200 億元建設預算之籌編，併同前期所餘 900 億元，據以編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預算，自 110 至 111 年度分 2 個年度實施。

第 3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 568 億 8,759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減免（註銷）數 2 億 8,973 萬餘元（0.51%），主要係歲出減支，債務之舉借部分相對減免；未結清

數 565 億 9,786 萬餘元 (99.49%)，係配合各項未完工程經費需求及國庫資金調度，仍須保留於以後年度繼續執行。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 51 億 9,613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19 億 6,328 萬餘元 (37.78%)；減免（註銷）數 2 億 8,973 萬餘元 (5.58%)，主要係交通部鐵道局委辦計畫經費結餘；應付保留數 29 億 4,311 萬餘元 (56.64%)，主要係衛生福利部補助地方政府活化公有閒置空間或土地轉型設置長照資源，因合約期程跨年度或尚未結案撥款，須保留繼續執行。

茲將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及歲出減免（註銷）數、應付保留數等原因分析，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金 額	%
110-111	債 務 之 舉 借	56,887,599	—	—	—	289,733	—	56,597,866	99.49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0-111	合 計	5,196,131	—	—	—	289,733	1,963,281	2,943,116	56.64
	行 政 院 主 管	71,813	—	—	—	2	71,810	—	—
	國家發展委員會	27,440	—	—	—	—	27,440	—	—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27,440	—	—	—	—	27,440	—	—
	城 鄉 建 設	27,440	—	—	—	—	27,440	—	—
	原住民族委員會	44,373	—	—	—	2	44,370	—	—
	民 政 支 出	44,373	—	—	—	2	44,370	—	—
	城 鄉 建 設	44,373	—	—	—	2	44,370	—	—
	內 政 部 主 管	79,695	—	—	—	—	43,410	36,285	45.53
	內 政 部	39,000	—	—	—	—	39,000	—	—
	民 政 支 出	39,000	—	—	—	—	39,000	—	—
	城 鄉 建 設	39,000	—	—	—	—	39,000	—	—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0-111	警政署及所屬	40,695	—	—	—	—	4,410	36,285	89.16
	警 政 支 出	40,695	—	—	—	—	4,410	36,285	89.16
	數位建設	2,759	—	—	—	—	2,759	—	—
	城鄉建設	37,936	—	—	—	—	1,650	36,285	95.65
	教育部主管	544,681	—	—	—	15	414,308	130,357	23.93
	體 育 署	544,681	—	—	—	15	414,308	130,357	23.93
	文 化 支 出	544,681	—	—	—	15	414,308	130,357	23.93
	城鄉建設	544,681	—	—	—	15	414,308	130,357	23.93
	經濟部主管	243,043	—	—	—	36,135	200,498	6,409	2.64
	水利署及所屬	78,638	—	—	—	628	71,601	6,409	8.15
	農 業 支 出	78,638	—	—	—	628	71,601	6,409	8.15
	水環境建設	78,638	—	—	—	628	71,601	6,409	8.15
	能 源 署	122,126	—	—	—	934	121,192	—	—
	工 業 支 出	122,126	—	—	—	934	121,192	—	—
	綠能建設	122,126	—	—	—	934	121,192	—	—
	商業發展署	42,278	—	—	—	34,573	7,704	—	—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42,278	—	—	—	34,573	7,704	—	—
	城鄉建設	42,278	—	—	—	34,573	7,704	—	—
	交通部主管	1,592,822	—	—	—	230,750	656,022	706,049	44.33
	交 通 部	132,937	—	—	—	—	32,937	100,000	75.22
	交 通 支 出	132,937	—	—	—	—	32,937	100,000	75.22
	軌道建設	132,937	—	—	—	—	32,937	100,000	75.22
	觀光署及所屬	8,020	—	—	—	—	3,789	4,230	52.75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8,020	—	—	—	—	3,789	4,230	52.75
	城鄉建設	8,020	—	—	—	—	3,789	4,230	52.75
	公路局及所屬	322,527	—	—	—	29,172	182,654	110,700	34.32
交 通 支 出	322,527	—	—	—	29,172	182,654	110,700	34.32	
城鄉建設	322,527	—	—	—	29,172	182,654	110,700	34.32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0-111	鐵道局及所屬	954,484	—	—	—	201,578	261,787	491,118	51.45
	交通支出	954,484	—	—	—	201,578	261,787	491,118	51.45
	軌道建設	954,484	—	—	—	201,578	261,787	491,118	51.45
	航 港 局	174,852	—	—	—	—	174,852	—	—
	交通支出	174,852	—	—	—	—	174,852	—	—
	城鄉建設	174,852	—	—	—	—	174,852	—	—
	農 業 部 主 管	330,703	—	—	—	3,735	297,313	29,654	8.97
	林業及自然保育 署及所屬	259,780	—	—	—	—	259,780	—	—
	農 業 支 出	259,780	—	—	—	—	259,780	—	—
	軌道建設	259,780	—	—	—	—	259,780	—	—
	漁業署及所屬	62,576	—	—	—	—	34,523	28,053	44.83
	農 業 支 出	62,576	—	—	—	—	34,523	28,053	44.83
	水 環 境 建 設	4,992	—	—	—	—	4,275	716	14.36
	城鄉建設	57,584	—	—	—	—	30,248	27,336	47.47
	農糧署及所屬	8,346	—	—	—	3,735	3,009	1,601	19.18
	農 業 支 出	8,346	—	—	—	3,735	3,009	1,601	19.18
	城鄉建設	8,346	—	—	—	3,735	3,009	1,601	19.18
	衛生福利部主管	2,206,705	—	—	—	14,759	242,626	1,949,319	88.34
	衛 生 福 利 部	1,344,816	—	—	—	—	61,015	1,283,801	95.46
	醫療保健支出	1,344,816	—	—	—	—	61,015	1,283,801	95.46
	城鄉建設	1,344,816	—	—	—	—	61,015	1,283,801	95.46
	食品藥物管理署	116,318	—	—	—	—	67,496	48,821	41.97
	醫療保健支出	116,318	—	—	—	—	67,496	48,821	41.97
	食品安全 建設	116,318	—	—	—	—	67,496	48,821	41.97
	社會及家庭署	745,570	—	—	—	14,759	114,114	616,696	82.71

2.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0-111	福利服務支出	745,570	—	—	—	14,759	114,114	616,696	82.71
	因應少子化 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745,570	—	—	—	14,759	114,114	616,696	82.71
	環 境 部 主 管	13,133	—	—	—	—	2,259	10,874	82.80
	環 境 部	13,133	—	—	—	—	2,259	10,874	82.80
	環境保護支出	13,133	—	—	—	—	2,259	10,874	82.80
	水環境建設	13,133	—	—	—	—	2,259	10,874	82.80
	文 化 部 主 管	113,531	—	—	—	4,332	35,031	74,167	65.33
	文 化 部	111,419	—	—	—	4,301	32,950	74,167	66.57
	文 化 支 出	111,419	—	—	—	4,301	32,950	74,167	66.57
	城 鄉 建 設	111,419	—	—	—	4,301	32,950	74,167	66.57
	文 化 資 產 局	2,112	—	—	—	31	2,080	—	—
	文 化 支 出	2,112	—	—	—	31	2,080	—	—
	城 鄉 建 設	2,112	—	—	—	31	2,080	—	—

3.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註銷）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減 免 （ 註 銷 ）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10-111	商 業 發 展 署				
	城 鄉 建 設	42,278	34,573	81.78	補（捐）助地方政府計畫經費結餘。
	鐵道局及所屬				
	軌 道 建 設	954,484	201,578	21.12	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農糧署及所屬				
	城 鄉 建 設	8,346	3,735	44.76	補助屏東縣政府辦理農業國際化標準包裝加工廠計畫，未於契約期限內完成建物委託營運，辦理註銷。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註銷）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4.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10-111	警 政 署 及 所 屬				
	城 鄉 建 設	37,936	36,285	95.65	補助地方警察局辦理辦公廳舍耐震補強、拆除重建或新建工程，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體 育 署				
	城 鄉 建 設	544,681	130,357	23.93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充實全民運動環境計畫，因變更設計或解約重新招標、多次招標流標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交 通 部				
	軌 道 建 設	132,937	100,000	75.22	新竹輕軌紅線建設計畫可行性研究及綜合規劃尚未奉行政院核定，須保留繼續執行。
	觀 光 署 及 所 屬				
	城 鄉 建 設	8,020	4,230	52.75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觀光前瞻建設計畫，部分工程尚未完工，須保留繼續執行。
	公 路 局 及 所 屬				
	城 鄉 建 設	322,527	110,700	34.3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改善停車問題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鐵 道 局 及 所 屬				
	軌 道 建 設	954,484	491,118	51.45	辦理臺鐵南迴鐵路臺東潮州段電氣化工程建設等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漁 業 署 及 所 屬				
	城 鄉 建 設	57,584	27,336	47.47	補助貢寮區漁會辦理冷凍處理廠興建工程計畫，因機電工程部分辦理契約變更，須保留繼續執行。
	衛 生 福 利 部				
	城 鄉 建 設	1,344,816	1,283,801	95.46	補助地方政府活化公有閒置空間或土地轉型設置長照資源，合約期程跨年度，或尚未結案撥款，須保留繼續執行。
	食 品 藥 物 管 理 署				
	食 品 安 全 建 設	116,318	48,821	41.97	辦理現代化食品藥物國家級實驗大樓暨行政及訓練大樓興建工程，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社 會 及 家 庭 署				
	因應少子化友善育兒空間建設	745,570	616,696	82.71	補助地方政府修建社區公共托育設施等案件，因合約期程跨年度，或未及完成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環 境 部				
	水 環 境 建 設	13,133	10,874	82.80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排水淨化及水質改善工作，因履約爭議、合約期程跨年度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文 化 部				
	城 鄉 建 設	111,419	74,167	66.57	補助國家級文化生活產業園區—布袋戲傳習中心興建等計畫，執行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六、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政府為防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入侵與傳播，維護人民健康，及因應疫情對國內經濟社會之衝擊，於109年2月25日制定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條例，行政院並依該條例第11條規定編列「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預算」600億元，復因全球疫情嚴峻，於109年4月21日及110年5月31日修正前開特別條例，並辦理4次追加預算，提高所需經費上限至8,400億元，延長施行期間至111年6月30日，嗣111年4月國內疫情升溫，為持續推動相關防治及紓困振興作為，於111年5月27日經立法院同意延長該條例及特別預算施行期間至112年6月30日。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132億9,681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減免（註銷）數166萬餘元（0.01%），主要係歲出減支，債務之舉借部分相對減免；未結清數132億9,515萬餘元（99.99%），係配合各項經費需求及國庫資金調度，仍須保留於以後年度繼續執行。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4,167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26萬餘元（0.64%），減免（註銷）數17萬餘元（0.41%），主要係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之裁罰案件，已取得債權憑證，經辦理註銷；應收保留數4,123萬餘元（98.94%），主要係違反傳染病防治法之裁罰案件，已移送行政執行署相關分署執行，須保留繼續執行。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2億4,615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1,154萬餘元（4.69%），減免（註銷）數183萬餘元（0.74%），主要係交通部辦理補助計畫經費結餘；應付保留數2億3,277萬餘元（94.56%），主要係衛生福利部辦理COVID—19快篩試劑採購（徵用）案件履約爭議尚在協商調解或訴訟審理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茲將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及歲出減免（註銷）數、應付保留數等原因分析，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部分

年度	項 目	以前年度 轉入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金 額 %
109-112	債 務 之 舉 借	13,296,814	—	—	—	1,660	—	13,295,153 99.99

單位：新臺幣千元

2. 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收 保 留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收 保 留 數	
								金 額	%
109-112	合 計	41,674	—	—	—	171	268	41,234	98.94
	罰款及賠償收入	38,971	—	—	—	138	10	38,823	99.62
	衛生福利部	38,971	—	—	—	138	10	38,823	99.62
	罰金罰鍰及怠金	38,971	—	—	—	138	10	38,823	99.62
	其 他 收 入	2,702	—	—	—	33	258	2,411	89.21
	衛生福利部	2,702	—	—	—	33	258	2,411	89.21
	雜 項 收 入	2,702	—	—	—	33	258	2,411	89.21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09-112	合 計	246,159	—	—	—	1,832	11,548	232,778	94.56
	教 育 部 主 管	2,461	—	—	—	370	133	1,957	79.53
	教 育 部	2,461	—	—	—	370	133	1,957	79.53
	其他經濟服務 支出	2,461	—	—	—	370	133	1,957	79.53
	嚴重特殊 傳染性肺炎 紓困振興	2,461	—	—	—	370	133	1,957	79.53
	經 濟 部 主 管	10,000	—	—	—	—	10,000	—	—
	經 濟 部	10,000	—	—	—	—	10,000	—	—
	其他經濟服務 支出	10,000	—	—	—	—	10,000	—	—
	嚴重特殊 傳染性肺炎 紓困振興	10,000	—	—	—	—	10,000	—	—
	交 通 部 主 管	5,930	—	—	—	1,325	85	4,519	76.21
	交 通 部	5,930	—	—	—	1,325	85	4,519	76.21
	其他經濟服務 支出	5,930	—	—	—	1,325	85	4,519	76.21
嚴重特殊 傳染性肺炎 紓困振興	5,930	—	—	—	1,325	85	4,519	76.21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09-112	農 業 部 主 管	3,500	—	—	—	—	—	3,500	100.00
	農 業 部	3,500	—	—	—	—	—	3,500	100.00
	農 業 支 出	3,500	—	—	—	—	—	3,500	100.00
	嚴重特殊 傳染性肺炎 紓困振興	3,500	—	—	—	—	—	3,500	100.00
	衛生福利部主管	214,220	—	—	—	2	437	213,779	99.79
	衛 生 福 利 部	214,220	—	—	—	2	437	213,779	99.79
	醫療保健支出	214,003	—	—	—	—	421	213,581	99.80
	嚴重特殊 傳染性肺炎 防治	214,003	—	—	—	—	421	213,581	99.80
	社會救助支出	216	—	—	—	2	15	198	91.54
	嚴重特殊 傳染性肺炎 紓困振興	216	—	—	—	2	15	198	91.54
	勞 動 部 主 管	10,046	—	—	—	133	891	9,021	89.79
	勞 動 部	10,046	—	—	—	133	891	9,021	89.79
	福利服務支出	10,046	—	—	—	133	891	9,021	89.79
	嚴重特殊 傳染性肺炎 紓困振興	10,046	—	—	—	133	891	9,021	89.79

4.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註銷）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減 免 （ 註 銷 ）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09-112	交 通 部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5,930	1,325	22.35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註銷）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5.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09-112	教 育 部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2,461	1,957	79.53	紓困振興措施補助對象資格尚待釐清，須保留繼續執行。

5.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09-112	交 通 部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5,930	4,519	76.21	補助悠遊國旅個別旅客住宿優惠活動疑義案件，尚未完成釐清，須保留繼續執行。
	農 業 部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3,500	3,500	100.00	部分農民生活補貼尚待領取，須保留繼續執行。
	衛 生 福 利 部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	214,003	213,581	99.80	COVID-19 快篩試劑採購（徵用）案件履約爭議尚在協商調解或訴訟審理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216	198	91.54	受 COVID-19 疫情影響醫療（事）機構紓困貸款信用保證專案手續費，因信用保證期限尚未屆期，須保留繼續執行。
	勞 動 部				
	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紓困振興	10,046	9,021	89.79	部分勞工生活補貼款匯款失敗，尚待聯繫民眾辦理改匯，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七、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表

行政院為賡續辦理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依據前瞻基礎建設特別條例第 7 條第 1 項：「中央政府依本條例支應前瞻基礎建設計畫，以 4 年為期程，預算上限為新臺幣 4,200 億元，期滿後，後續預算及期程，經立法院同意後，以不超過前期預算規模及期程為之，並以特別預算方式編列，分期辦理預算籌編及審議；其預算編製不受預算法第 23 條不得充經常支出規定之限制。」之規定，編列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預算，自 112 至 113 年度分 2 個年度實施。

第 4 期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 2,067 億 1,570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修正減列未結清數 2,641 萬餘元，如數增列減免（註銷）數，係配合歲出之修正，同額減列待舉借數；審定實現數 1,210 億 5,953 萬餘元（58.56%），減免（註銷）數 11 億 3,564 萬餘元（0.55%），主要係歲出減支，債務之舉借部分相對減免；未結清數 845 億 2,051 萬餘元（40.89%），係配合各項未完工程經費需求及國庫資金調度，仍須保留於以後年度繼續執行。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 66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審定實現數 66 萬餘元（100.00%）。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 415 億 6,308 萬餘元，決算審核結果，修正減列應付保留數 2,641 萬餘元，增列實現數 58 萬餘元及減免（註銷）數 2,582 萬餘元，係內政部補助地方政府經費案件核定撤案，及部分支出已核銷並收回賸餘款，經本部減列後不予保留；審定實現數 233 億 5,069 萬餘元（56.18%）；減免（註銷）數 11 億 3,505 萬餘元（2.73%），主要係經濟部能源署辦理高雄市興達漁港遊憩水域浚泥清理海洋棄置工程，及內政部國土管理署補助計畫等經費結餘；應付保留數 170 億 7,733 萬餘元（41.09%），主要係交通部辦理號誌聯鎖系統及平交道防護設備等更新工程，及鐵

道局辦理花東地區鐵路雙軌電氣化等計畫，因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茲將該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歲入、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之審定及歲出減免（註銷）數、應付保留數等原因分析，分別列表如次：

1. 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項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金 額	%
112-113	債 務 之 舉 借	206,715,702	26,410	—	- 26,410	1,135,647	121,059,537	84,520,517	40.89

2. 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收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收 保 留 數	
								金 額	%
112-113	合 計	661	—	—	—	—	661	—	—
	罰款及賠償收入	30	—	—	—	—	30	—	—
	環 境 部	30	—	—	—	—	30	—	—
	賠 償 收 入	30	—	—	—	—	30	—	—
	財 產 收 入	631	—	—	—	—	631	—	—
	交 通 部	631	—	—	—	—	631	—	—
	財 產 孳 息	631	—	—	—	—	631	—	—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2-113	合 計	41,563,089	25,821	588	- 26,410	1,135,059	23,350,693	17,077,336	41.09
	行 政 院 主 管	848,450	—	—	—	35,663	748,354	64,432	7.59
	國家發展委員會	403,820	—	—	—	17,759	386,060	—	—
	其他經濟服務 支出	403,820	—	—	—	17,759	386,060	—	—
	綠能建設	37,513	—	—	—	38	37,474	—	—
	數位建設	194,854	—	—	—	2,305	192,548	—	—
	城鄉建設	107,665	—	—	—	13,577	94,087	—	—
	人才培育 促進就業 建設	63,788	—	—	—	1,838	61,949	—	—
	原住民族委員會	297,410	—	—	—	17,903	215,073	64,432	21.66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2-113	民 政 支 出	297,410	—	—	—	17,903	215,073		64,432	21.66
	數位建設	9,200	—	—	—	—	9,200		—	—
	城鄉建設	288,210	—	—	—	17,903	205,873		64,432	22.36
	客家委員會及所屬	147,220	—	—	—	—	147,220		—	—
	文 化 支 出	147,220	—	—	—	—	147,220		—	—
	城鄉建設	147,220	—	—	—	—	147,220		—	—
	內 政 部 主 管	4,794,028	25,821	588	- 26,410	387,539	3,328,100		1,078,388	22.49
	內 政 部	227,726	25,821	588	- 26,410	27,648	200,077		—	—
	民 政 支 出	227,726	25,821	588	- 26,410	27,648	200,077		—	—
	城鄉建設	227,726	25,821	588	- 26,410	27,648	200,077		—	—
	國土管理署及所屬	2,905,448	—	—	—	353,974	2,480,114		71,359	2.46
	工 業 支 出	532,821	—	—	—	41,617	491,204		—	—
	城鄉建設	532,821	—	—	—	41,617	491,204		—	—
	交 通 支 出	1,129,918	—	—	—	44,863	1,013,696		71,359	6.32
	城鄉建設	1,129,918	—	—	—	44,863	1,013,696		71,359	6.32
	環境保護支出	1,242,707	—	—	—	267,494	975,213		—	—
	水環境建設	1,242,707	—	—	—	267,494	975,213		—	—
	警政署及所屬	1,398,722	—	—	—	5,916	446,744		946,061	67.64
	警 政 支 出	1,398,722	—	—	—	5,916	446,744		946,061	67.64
	數位建設	325,603	—	—	—	435	325,168		—	—
	城鄉建設	1,073,119	—	—	—	5,480	121,576		946,061	88.16
	消防署及所屬	262,130	—	—	—	—	201,163		60,967	23.26
	民 政 支 出	262,130	—	—	—	—	201,163		60,967	23.26
	數位建設	46,979	—	—	—	—	46,979		—	—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2-113	城鄉建設	215,151	—	—	—	—	154,183	60,967	28.34
	財 政 部 主 管	65,678	—	—	—	5,210	59,244	1,222	1.86
	賦 稅 署	65,678	—	—	—	5,210	59,244	1,222	1.86
	財 務 支 出	65,678	—	—	—	5,210	59,244	1,222	1.86
	城鄉建設	65,678	—	—	—	5,210	59,244	1,222	1.86
	教 育 部 主 管	996,316	—	—	—	2,189	792,137	201,990	20.27
	教 育 部	134,601	—	—	—	1,777	132,823	—	—
	教 育 支 出	103,390	—	—	—	—	103,390	—	—
	數位建設	103,390	—	—	—	—	103,390	—	—
	文 化 支 出	31,211	—	—	—	1,777	29,433	—	—
	城鄉建設	31,211	—	—	—	1,777	29,433	—	—
	體 育 署	861,715	—	—	—	411	659,313	201,990	23.44
	教 育 支 出	6,300	—	—	—	—	6,300	—	—
	城鄉建設	6,300	—	—	—	—	6,300	—	—
	文 化 支 出	855,415	—	—	—	411	653,013	201,990	23.61
	城鄉建設	855,415	—	—	—	411	653,013	201,990	23.61
	經 濟 部 主 管	10,813,965	—	—	—	498,153	8,457,773	1,858,038	17.18
	產 業 發 展 署	11,398	—	—	—	8,116	3,281	—	—
	科 學 支 出	11,398	—	—	—	8,116	3,281	—	—
	綠能建設	11,398	—	—	—	8,116	3,281	—	—
	標準檢驗局及所屬	17,340	—	—	—	252	17,088	—	—
	科 學 支 出	17,340	—	—	—	252	17,088	—	—
	綠能建設	17,340	—	—	—	252	17,088	—	—
水利署及所屬	8,230,637	—	—	—	113,474	6,337,540	1,779,622	21.62	
科 學 支 出	17,206	—	—	—	—	17,206	—	—	
數位建設	17,206	—	—	—	—	17,206	—	—	
農 業 支 出	8,213,431	—	—	—	113,474	6,320,334	1,779,622	21.67	
水環境建設	8,213,431	—	—	—	113,474	6,320,334	1,779,622	21.67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2-113	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1,043	—	—	—	250	792	—	—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1,043	—	—	—	250	792	—	—
	城鄉建設	1,043	—	—	—	250	792	—	—
	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	1,044,712	—	—	—	71,664	944,111	28,936	2.77
	工 業 支 出	1,044,712	—	—	—	71,664	944,111	28,936	2.77
	城鄉建設	1,044,712	—	—	—	71,664	944,111	28,936	2.77
	地質調查及礦業管理中心	235,432	—	—	—	18,540	195,785	21,107	8.97
	科 學 支 出	53,723	—	—	—	—	36,169	17,553	32.67
	綠能建設	53,723	—	—	—	—	36,169	17,553	32.67
	工 業 支 出	181,709	—	—	—	18,540	159,615	3,553	1.96
	綠能建設	181,709	—	—	—	18,540	159,615	3,553	1.96
	能 源 署	1,012,704	—	—	—	279,085	733,618	—	—
	工 業 支 出	1,012,704	—	—	—	279,085	733,618	—	—
	綠能建設	1,012,704	—	—	—	279,085	733,618	—	—
	商 業 發 展 署	260,697	—	—	—	6,769	225,555	28,372	10.88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260,697	—	—	—	6,769	225,555	28,372	10.88
	城鄉建設	260,697	—	—	—	6,769	225,555	28,372	10.88
	交 通 部 主 管	17,495,632	—	—	—	27,403	6,548,503	10,919,724	62.41
	交 通 部	6,797,975	—	—	—	—	3,360,738	3,437,236	50.56
	科 學 支 出	5,670	—	—	—	—	5,670	—	—
	數位建設	5,670	—	—	—	—	5,670	—	—
	交 通 支 出	6,792,305	—	—	—	—	3,355,068	3,437,236	50.60
	軌道建設	6,792,305	—	—	—	—	3,355,068	3,437,236	50.60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2-113	觀光署及所屬	51,914	—	—	—	4,757	39,731	7,425	14.30
	其他經濟服務支出	51,914	—	—	—	4,757	39,731	7,425	14.30
	水環境建設	6,010	—	—	—	2,216	2,378	1,416	23.56
	城鄉建設	45,904	—	—	—	2,541	37,353	6,009	13.09
	公路局及所屬	3,957,951	—	—	—	12,973	1,704,821	2,240,155	56.60
	科學支出	11,320	—	—	—	—	11,320	—	—
	綠能建設	11,320	—	—	—	—	11,320	—	—
	交通支出	3,946,631	—	—	—	12,973	1,693,501	2,240,155	56.76
	綠能建設	430,068	—	—	—	11,641	238,520	179,906	41.83
	城鄉建設	3,516,562	—	—	—	1,332	1,454,981	2,060,248	58.59
	鐵道局及所屬	6,399,774	—	—	—	107	1,164,759	5,234,907	81.80
	科學支出	13,941	—	—	—	—	13,941	—	—
	數位建設	13,941	—	—	—	—	13,941	—	—
	交通支出	6,385,833	—	—	—	107	1,150,817	5,234,907	81.98
	軌道建設	6,165,571	—	—	—	107	930,555	5,234,907	84.91
	城鄉建設	220,262	—	—	—	—	220,262	—	—
	航 港 局	288,016	—	—	—	9,564	278,451	—	—
	交通支出	288,016	—	—	—	9,564	278,451	—	—
	城鄉建設	288,016	—	—	—	9,564	278,451	—	—
	勞 動 部 主 管	14,000	—	—	—	—	—	14,000	100.00
勞 動 部	14,000	—	—	—	—	—	14,000	100.00	
福利服務支出	14,000	—	—	—	—	—	14,000	100.00	
城鄉建設	14,000	—	—	—	—	—	14,000	100.00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2-113	農 業 部 主 管	1,951,483	—	—	—	84,105	1,049,658	817,719	41.90
	農 業 部	106,101	—	—	—	63,168	30,409	12,524	11.80
	農 業 支 出	106,101	—	—	—	63,168	30,409	12,524	11.80
	水環境建設	80,718	—	—	—	63,168	5,025	12,524	15.52
	數位建設	4,760	—	—	—	—	4,760	—	—
	城鄉建設	20,623	—	—	—	—	20,623	—	—
	林業及自然保育署 及所屬	1,602,024	—	—	—	13,426	833,225	755,372	47.15
	農 業 支 出	1,602,024	—	—	—	13,426	833,225	755,372	47.15
	軌道建設	1,537,143	—	—	—	224	781,546	755,372	49.14
	水環境建設	13,027	—	—	—	176	12,850	—	—
	綠能建設	5,104	—	—	—	12	5,091	—	—
	城鄉建設	46,748	—	—	—	13,011	33,736	—	—
	農村發展及水土保持署 及所屬	101,137	—	—	—	7,492	84,986	8,659	8.56
	農 業 支 出	101,137	—	—	—	7,492	84,986	8,659	8.56
	水環境建設	59,191	—	—	—	7,473	51,718	—	—
	城鄉建設	41,946	—	—	—	18	33,267	8,659	20.64
	漁業署及所屬	128,783	—	—	—	18	91,748	37,017	28.74
	農 業 支 出	128,783	—	—	—	18	91,748	37,017	28.74
	水環境建設	128,783	—	—	—	18	91,748	37,017	28.74
	農糧署及所屬	13,436	—	—	—	—	9,288	4,147	30.87
	農 業 支 出	13,436	—	—	—	—	9,288	4,147	30.87
	綠能建設	3,820	—	—	—	—	3,820	—	—
	城鄉建設	9,616	—	—	—	—	5,468	4,147	43.13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2-113	衛生福利部主管	3,100,556	—	—	—	37,893	972,559	2,090,103	67.41
	衛 生 福 利 部	678,581	—	—	—	30,032	44,990	603,559	88.94
	醫療保健支出	678,581	—	—	—	30,032	44,990	603,559	88.94
	數位建設	21,810	—	—	—	1,299	20,511	—	—
	城鄉建設	656,771	—	—	—	28,732	24,479	603,559	91.90
	食品藥物管理署	1,106,036	—	—	—	—	733,294	372,742	33.70
	醫療保健支出	1,106,036	—	—	—	—	733,294	372,742	33.70
	食 品 安 全 建 設	1,106,036	—	—	—	—	733,294	372,742	33.70
	國 民 健 康 署	222,757	—	—	—	—	2,000	220,757	99.10
	醫療保健支出	222,757	—	—	—	—	2,000	220,757	99.10
	城鄉建設	222,757	—	—	—	—	2,000	220,757	99.10
	社會及家庭署	1,093,181	—	—	—	7,861	192,275	893,045	81.69
	福利服務支出	1,093,181	—	—	—	7,861	192,275	893,045	81.69
	城鄉建設	276,279	—	—	—	—	5,465	270,814	98.02
	因應少子化 友善育兒空 間建設	816,902	—	—	—	7,861	186,810	622,231	76.17
	環 境 部 主 管	180,500	—	—	—	44,551	135,948	—	—
	環 境 部	180,500	—	—	—	44,551	135,948	—	—
	環境保護支出	180,500	—	—	—	44,551	135,948	—	—
	水環境建設	36,827	—	—	—	6,301	30,526	—	—
	綠能建設	141,162	—	—	—	38,248	102,913	—	—
	數位建設	1,641	—	—	—	—	1,641	—	—
	城鄉建設	868	—	—	—	1	867	—	—
	文 化 部 主 管	680,455	—	—	—	8,188	654,550	17,715	2.60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2-113	文 化 部	645,476	—	—	—	7,594	622,313	15,569	2.41
	文化支出	645,476	—	—	—	7,594	622,313	15,569	2.41
	數位建設	486,384	—	—	—	2,931	483,452	—	—
	城鄉建設	159,092	—	—	—	4,662	138,860	15,569	9.79
	文化資產局	14,286	—	—	—	594	11,546	2,145	15.02
	文化支出	14,286	—	—	—	594	11,546	2,145	15.02
	城鄉建設	14,286	—	—	—	594	11,546	2,145	15.02
	國立臺灣美術館 及所屬	1,175	—	—	—	—	1,175	—	—
	文化支出	1,175	—	—	—	—	1,175	—	—
	數位建設	1,175	—	—	—	—	1,175	—	—
	國立臺灣歷史博 物館	19,516	—	—	—	—	19,516	—	—
	文化支出	19,516	—	—	—	—	19,516	—	—
	數位建設	19,516	—	—	—	—	19,516	—	—
	數位發展部主管	317,752	—	—	—	2,274	301,478	14,000	4.41
	數位發展部	306,282	—	—	—	1,910	290,371	14,000	4.57
	科學支出	306,282	—	—	—	1,910	290,371	14,000	4.57
	數位建設	306,282	—	—	—	1,910	290,371	14,000	4.57
	資通安全署	9,069	—	—	—	306	8,763	—	—
	科學支出	9,069	—	—	—	306	8,763	—	—
	數位建設	9,069	—	—	—	306	8,763	—	—
	數位產業署	2,400	—	—	—	56	2,343	—	—
	科學支出	2,400	—	—	—	56	2,343	—	—
	數位建設	2,400	—	—	—	56	2,343	—	—

3. 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部分（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修 正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付保留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金 額	%
112-113	國家科學及技術 委員會主管	304,268	—	—	—	1,885	302,383	—	—
	國家科學及技術 委員會	304,268	—	—	—	1,885	302,383	—	—
	科 學 支 出	304,268	—	—	—	1,885	302,383	—	—
	數 位 建 設	304,268	—	—	—	1,885	302,383	—	—

4.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註銷）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減 免 （ 註 銷 ）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12-113	國土管理署及所屬				
	城 鄉 建 設	532,821	41,617	7.81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城 鄉 建 設	1,129,918	44,863	3.97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水 環 境 建 設	1,242,707	267,494	21.53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產 業 發 展 署				
	綠 能 建 設	11,398	8,116	71.21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水利署及所屬				
	水 環 境 建 設	8,213,431	113,474	1.38	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營繕工程等經費結餘。
	中小及新創企業署				
	城 鄉 建 設	1,043	250	24.06	新創產品及服務採購補助地方政府計畫經費結餘。
	產業園區管理局及所屬				
	城 鄉 建 設	1,044,712	71,664	6.86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產業園區申設案件經費結餘。
	能 源 署				
	綠 能 建 設	1,012,704	279,085	27.56	主要係高雄市興達漁港遊憩水域浚泥清理海洋棄置工程經費結餘。
	觀光署及所屬				
	水 環 境 建 設	6,010	2,216	36.88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農 業 部				

4. 以前年度歲出減免（註銷）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減 免（註 銷）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12-113	水 環 境 建 設	80,718	63,168	78.26	補助彰化縣政府興建畜牧糞尿多元利用資源化共同處理中心，未及於114年底前完成整體工程招標之經費結餘。
	林業及自然保育 署及所屬				
	城 鄉 建 設	46,748	13,011	27.83	補(捐)助或委辦計畫經費結餘。
	環 境 部				
	綠 能 建 設	141,162	38,248	27.10	補助計畫經費結餘。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減免（註銷）數達20%，或3千萬元以上者。

5.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前年度 轉 入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12-113	原住民族委員會				
	城 鄉 建 設	288,210	64,432	22.36	補助辦理文化健康綜合服務據點友善空間整建、部落產業升級等計畫，尚在執行或未及完成核銷作業，須保留繼續執行。
	國土管理署及所屬				
	城 鄉 建 設	1,129,918	71,359	6.32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提升道路品質計畫，部分案件尚未完成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警政署及所屬				
	城 鄉 建 設	1,073,119	946,061	88.16	補助地方警察局辦理辦公廳舍耐震補強、拆除重建或新建工程，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消防署及所屬				
	城 鄉 建 設	215,151	60,967	28.34	補助地方消防局辦理辦公廳舍耐震補強、拆除重建或新建工程，合約期程跨年度或受天然災害影響工程進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體 育 署				
	城 鄉 建 設	855,415	201,990	23.61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屏東縣立國際棒球場興建工程計畫，尚在執行中，須保留繼續執行。
	水利署及所屬				
	水 環 境 建 設	8,213,431	1,779,622	21.67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縣市管河川及區域排水整體改善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地質調查及礦業 管理中心				
	綠 能 建 設	53,723	17,553	32.67	主要係花蓮縣瑞林地區地質模型建置與資源潛能評估採購案，受天候及溪床整治等因素影響，須保留繼續執行。
	交 通 部				
	軌 道 建 設	6,792,305	3,437,236	50.60	號誌聯鎖系統及平交道防護設備等更新工程，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觀光署及所屬				
	水 環 境 建 設	6,010	1,416	23.56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水環境改善計畫，部分工程尚未完工，須保留繼續執行。

5. 以前年度應付保留數簡明表（續）

單位：新臺幣千元

年 度	科 目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原 因 分 析
			金 額	%	
112-113	公 路 局 及 所 屬				
	綠 能 建 設	430,068	179,906	41.83	公有路外停車場電動汽車充電樁委託經營等案，執行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城 鄉 建 設	3,516,562	2,060,248	58.59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改善停車問題計畫，執行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鐵 道 局 及 所 屬				
	軌 道 建 設	6,165,571	5,234,907	84.91	辦理花東地區鐵路雙軌電氣化等計畫，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勞 動 部				
	城 鄉 建 設	14,000	14,000	100.00	補助新竹市政府辦理勞工育樂中心耐震補強工程，尚未完成驗收，須保留繼續執行。
	林 業 及 自 然 保 育 署 及 所 屬				
	軌 道 建 設	1,537,143	755,372	49.14	辦理阿里山林業鐵路車輛購置案，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須保留繼續執行。
	農 村 發 展 及 水 土 保 持 署 及 所 屬				
	城 鄉 建 設	41,946	8,659	20.64	辦理嘉義縣大林鎮頂員林埤環境整建計畫，因天候不佳影響工程進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漁 業 署 及 所 屬				
	水 環 境 建 設	128,783	37,017	28.74	補助地方政府辦理新竹漁港漁產品直銷中心周邊改善計畫工程及興達養殖漁業生產區排水改善工程，因解約重新發包或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農 糧 署 及 所 屬				
	城 鄉 建 設	9,616	4,147	43.13	補助保證責任臺中市大甲農業生產合作社辦理 113 山城農產集散運轉計畫，受規劃或發包作業時程影響，須保留繼續執行。
	衛 生 福 利 部				
	城 鄉 建 設	656,771	603,559	91.90	補助地方政府整建社區活動中心、活化公有閒置空間或土地轉型設置長照資源，暨辦理衛生廳舍耐震補強工程，合約期程跨年度，或未及完成驗收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食 品 藥 物 管 理 署				
	食 品 安 全 建 設	1,106,036	372,742	33.70	辦理現代化食品藥物國家級實驗大樓暨行政及訓練大樓興建工程，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國 民 健 康 署				
	城 鄉 建 設	222,757	220,757	99.10	補助地方政府修建衛生所，合約期程跨年度，或未及結案撥款，須保留繼續執行。
	社 會 及 家 庭 署				
	城 鄉 建 設	276,279	270,814	98.02	補助國家住宅及都市更新中心於興辦社會住宅內設置社區式身心障礙服務資源，及地方政府修建老人活動中心，合約期程跨年度，須保留繼續執行。
	因應少子化友善育 兒空間建設	816,902	622,231	76.17	補助地方政府修建社區公共托育設施等案件，合約期程跨年度，或未及完成驗收等，須保留繼續執行。

註：本表所列項目係指應付保留數達 20%，或 3 千萬元以上者。

八、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

(一) 特別決算以前年度融資調度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特 別 決 算 名 稱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債務舉借)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未 結 清 數
合 計	291,042,047	3,391,957	121,059,537	166,590,552
1.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106-107)	1,955,215	1,955,215	—	—
2. 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107-108)	1,150,148	—	—	1,150,148
3.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108-109)	11,036,567	9,700	—	11,026,867
4.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110-111)	56,887,599	289,733	—	56,597,866
5.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決算(109-112)	13,296,814	1,660	—	13,295,153
6.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112-113)	206,715,702	1,135,647	121,059,537	84,520,517

(二) 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入保留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特 別 決 算 名 稱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收 保 留 數
合 計	232,130	171	103,063	128,895
1. 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86-94)	189,794	—	102,133	87,660
2.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決算(109-112)	41,674	171	268	41,234
3.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112-113)	661	—	661	—

(三) 特別決算以前年度歲出保留轉入數決算審定簡表

中華民國 114 年度

單位：新臺幣千元

特 別 決 算 名 稱	以 前 年 度 轉 入 數	決 算 審 定 數		
		減免(註銷)數	實 現 數	應 付 保 留 數
合 計	55,824,030	1,867,325	33,336,404	20,620,300
1. 中央政府國軍老舊眷村改建特別決算(86-94)	7,342,767	431,000	6,911,767	—
2.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1 期特別決算(106-107)	181,700	—	181,700	—
3. 中央政府流域綜合治理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107-108)	62,063	—	4,195	57,868
4.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2 期特別決算(108-109)	1,232,118	9,700	913,217	309,200
5.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3 期特別決算(110-111)	5,196,131	289,733	1,963,281	2,943,116
6. 中央政府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防治及紓困振興特別決算(109-112)	246,159	1,832	11,548	232,778
7. 中央政府前瞻基礎建設計畫第 4 期特別決算(112-113)	41,563,089	1,135,059	23,350,693	17,077,336

